**照顧實務指導員服務**

我們提供受過專業指導訓練的「照顧實務指導員」到宅提供照顧技巧指導，讓辛苦的您可以更有方法的提供照顧服務，減輕照顧傷害和負荷!

一、補助服務對象

本計畫補助服務對象為照顧65歲以上老人、55歲以上山地原住民及50歲以上身心障礙者之家庭照顧者，並符合下列資格：

1.未接受長照計畫照顧服務類服務(居服、日照及家托)。

2.未聘有外籍家庭看護工。

●非上列補助對象仍可以提供服務，但需全自費。

二、服務項目

1.照顧技巧指導及諮詢。

2.家庭照顧關懷訪視。

3.社會福利資源諮詢及連結等。

三、實務指導服務費用:

以每小時350元計，採部分負擔機制，符合服務補助資格之服務對象者:

1. 低收入戶免部分負擔
2. 中低收入者部分負擔10%(35元/小時)
3. 一般戶部分負擔30％(105元/小時)。

四、服務補助次數及原則

1.補助時數：照顧同一名失能對象之自行提供家庭照顧者，僅能申請補助服務時數為9小時，超過補助時數者可自費購買。

2.補助原則：接受過本計畫補助且照顧同一名失能對象不得再次申請補助，另有需求者可自費購買。

五、聯絡窗口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照顧實務指導員計畫-弘道各服務處窗口 | |
| 新北市-周承楷社工 | 電話：02-89913925 |
| 台中市-西屯鄭鈺穎專員 | 電話：04-23505555 |
| 台中市-屯區陳佩嬅社工 | 電話：04-24071518 |
| 高雄市-高雄服務處-李春杏護理師 | 電話：07-5563225 |
| 屏東縣-屏東服務處-曾詩婷督導 | 電話：08-7892331 |